

114 年度宜蘭縣主委盃空手道錦標賽競賽規程

壹、宗旨：

- 一、為推廣宜蘭縣空手道運動風氣，並有效提升民眾參與空手道運動之人口。
- 二、供縣內選手增加比賽經驗，並發掘空手道優秀人才。

貳、辦理單位：

- 一、指導單位：宜蘭縣政府、宜蘭縣體育會
- 二、主辦單位：宜蘭縣體育會空手道委員會

參、比賽時間：114 年 10 月 19 日（週日）

上午 9 時整單位報到，9 時 30 分開始比賽。

領隊教練、裁判聯席會議：114 年 10 月 19 日上午 9 時 20 分。

肆、比賽地點：宜蘭縣立武術館 3 樓（宜蘭縣羅東鎮中華路 99 號）

聯絡人：莊英泰 連絡電話：0912-920-105

伍、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 114 年 10 月 12 日前完成報名，逾期不受理。

陸、報名地點：宜蘭縣體育會空手道委員會

地 址：宜蘭縣羅東鎮南門路 107 號 3 樓

柒、報名程序：

- 一、一律以電子檔報名，報名表請寄至 tiger28830108@gmail.com
- 二、報名費：每個項目新臺幣伍佰元整，於報名時同時繳交。
- 三、保 險：承辦單位統一辦理參賽選手市內往返之相關保險。

捌、比賽資格：

- 一、於宜蘭縣之道館與學校社團單位練習者，得透過該單位向本會報名。
- 二、現就讀於宜蘭縣公私立大專院校、高級中等學校、國民中學、國民小學及幼稚園者。
- 三、由本會邀請參賽之單位學生。

玖、競賽項目與編號：

一、個人形

- (一)國中以上男子甲組。
- (二)國中以上女子甲組。
- (三)國中以上男子乙組。
- (四)國中以上女子乙組。
- (五)國中以上男子丙組。
- (六)國中以上女子丙組。
- (七)國小男子高年級(四、五、六年級)甲組。
- (八)國小女子高年級(四、五、六年級)甲組。
- (九)國小男子低年級(一、二、三年級)甲組。
- (十)國小女子低年級(一、二、三年級)甲組。
- (十一)國小男子高年級(四、五、六年級)乙組。
- (十二)國小女子高年級(四、五、六年級)乙組。
- (十三)國小男子低年級(一、二、三年級)乙組。
- (十四)國小女子低年級(一、二、三年級)乙組。
- (十五)國小男子高年級(四、五、六年級)丙組。
- (十六)國小女子高年級(四、五、六年級)丙組。
- (十七)國小男子低年級(一、二、三年級)丙組。
- (十八)國小女子低年級(一、二、三年級)丙組。
- (十九)幼童組。

二、個人對打

- (二十)國中以上男子甲組。
- (二十一)國中以上女子甲組。
- (二十二)國中以上男子乙組。
- (二十三)國中以上女子乙組。
- (二十四)國中以上男子丙組。
- (二十五)國中以上女子丙組。
- (二十六)國小男子高年級(四、五、六年級)甲組。
- (二十七)國小女子高年級(四、五、六年級)甲組。
- (二十八)國小男子低年級(一、二、三年級)甲組。

- (二十九) 國小女子低年級(一、二、三年級)甲組。
- (三十) 國小男子高年級(四、五、六年級)乙組。
- (三十一) 國小女子高年級(四、五、六年級)乙組。
- (三十二) 國小男子低年級(一、二、三年級)乙組。
- (三十三) 國小女子低年級(一、二、三年級)乙組。
- (三十四) 國小男子高年級(四、五、六年級)丙組。
- (三十五) 國小女子高年級(四、五、六年級)丙組。
- (三十六) 國小男子低年級(一、二、三年級)丙組。
- (三十七) 國小女子低年級(一、二、三年級)丙組。
- (三十八) 幼童組。

三、團體型

(三十九) 國小組團體形(自行組隊參賽，男女不拘共 3 人，無須演武)。

(四十) 親子組團體形(每隊 2-4 人，無須演武)。

壹拾、比賽規則：

一、型：

- (一) 形賽程，以紅藍舉旗勝負。
- (二) 甲組個人形比賽為基本形或自由形自選，形不可重複。
- (三) 乙組個人形比賽為平安初段至平安五段自選，形需隔場重複。
- (四) 丙組及幼童組個人形比賽為平安初段。

二、對打：

- (一) 國中以上男女甲組及國小男女甲組採用自由對打。
- (二) 國中以上甲組採世界空手道聯盟之自由對打比賽辦法；惟比賽時間為 2 分鐘，且領先對手達 6 分者即獲勝。
- (三) 國小甲組採世界空手道聯盟之自由對打比賽辦法，惟比賽時間為 1 分鐘，且領先對手達 6 分者即獲勝。
- (四) 國中乙組及國小高、低年級乙組，均採基本一招對打(僅右腳後退向前攻擊)，攻擊動作：上段、中段、前踢、側踢、迴旋踢及勾踢等 6 項，防守方則退後防守後以中段逆擊還擊；若攻擊到對手、防守反擊時觸擊到對手或連續攻擊者皆

屬違反規定，違反規定者第一次警告、第二次失格（嚴重者立即失格判決）。

(五) 國中丙組及國小高、低年級丙組，均採基本一招對打(僅進行右側攻擊即可)，攻擊動作：上段、中段、前踢等 3 項，防守方則右腳後退防守後以中段逆擊還擊；由紅方右腳後退向前攻擊，完成 3 項攻擊後換藍方攻擊。若攻擊到對手、防守反擊時觸擊到對手或連續攻擊者皆屬違反規定，違反規定者第一次警告、第二次失格（嚴重者立即失格判決）。

(六) 幼童組，採原地直擊 10 次。

三、團體形：

(一) 國小組團體形，以紅藍舉旗勝負。

(二) 親子組團體形採舉分制。

壹拾壹、抽籤：

一、抽籤時間：114 年 10 月 13 日（星期一）下午 6 時整。

二、抽籤地點：宜蘭縣立武術館一樓（宜蘭縣羅東鎮中華路 99 號）

壹拾貳、獎勵：

一、幼童組頒發至前八名，前三名(第三名並列)頒發獎杯及獎狀，第五名至第 8 名則列為優勝，並頒發獎杯及獎狀。

二、其餘各組頒發至前八名，前三名(第三名並列)頒發獎牌及獎狀，第五名及第七名並列，並頒發獎狀。

壹拾參、罰則：

各單位隊職員在大會比賽期間，如有違背運動精神之行為，或對裁判有不當行為、延誤比賽、妨礙比賽，除予以取消參賽資格及比賽中所有已得或應得之獎勵外，其單位領隊、教練、管理應負行政責任，並由承辦單位報請該行政主管機關議處之。

壹拾肆、申訴：

一、抗議必預於該回合比賽結束後立刻以書面陳述提交大會裁判長，並繳交保證金新臺幣 3,000 元，由大會審判委員及裁判長會議裁定之。

二、對運動選手資格之申訴應於比賽前三十分鐘，檢附申訴書提交大會裁判長，並繳交保證金新臺幣 3,000 元，由大會審判委員及裁判長進行審查。

三、申訴不成立，沒收保證金。

壹拾伍、附則：

一、報名人數未滿三人之組別，本會有權決定併組或取消該組比賽。

二、各隊教練乙名得進入比賽場但須著運動服並坐於教練席。

三、依規定，參加對打比賽選手須佩帶拳套、護齒、護胸(女性)、脛骨護墊、腳部護具(護腳背)、白色身體護具。護陰(下襠護具)非強制使用。所有裝備必須為世界空手聯盟(WKF)、亞洲空手道聯盟(AKF)認定；選手須自備紅藍帶。

四、為使競賽順利安全進行，競賽場將派駐醫護人員或防護員。

五、未經檢錄或比賽開始唱名三次未出場者以棄權論。

六、經抽籤之賽程不得提出更改之異議。

七、選手資格不合者取消其比賽資格。

八、檢附本賽會報名表乙份。

壹拾陸、本賽事奉宜蘭縣政府 114 年 00 月 00 日府教體字第 0000000000 號函核備在案，如有未盡事宜，得由大會補增修訂公佈之。

114 年宜蘭縣主委盃空手道錦標賽個人賽報名表

參賽單位名稱 _____

領隊 _____

管理 _____

教練 _____

請填編號

項次	姓 名	生日	身分證字號	年齡	性別	組別	個人型	個人對打	備註

單位負責人： _____

連絡電話： _____
